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27日召开的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置办公大楼的议案》，该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以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武汉市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中一层的房产用于办公。

本次购买事项不是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事项已经2015年7月27日召开的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为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为武汉市江汉区云彩路198号泛海城市广场12层，法定代表人为韩晓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25712.3115万元，营业执照号为420100000044165，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对科技、文化、教育、金融等产业项目投资；建筑及装饰材料销售；基础设施建设；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2.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汇洁股份、汇洁股份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汇洁股份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泛海国际 SOHO 城

交易标的类别：房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武汉市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 6 号楼 12 层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在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已将该房产进行银行抵押贷款，本次交易生效后，双方将按照合同约定办理解除抵押及过户手续。该房产目前不存在涉及有关房产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标的资产所有人达成初步意向，其成交金额合计不高于 4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尚未与标的资产所有人签署交易协议。

(二)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为以武汉市房地产市场价格为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最终签署的合同交易价款应以房管部门备案的建筑面积乘以约定的单价计算为准，但交易总额不高于 4500 万元人民币。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过户时间为资产交付后 6 个月内。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房产将为公司提供更多的办公场地，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9日